

## 第一章 社会主义工业企业

要学习企业管理，首先要对中国社会主义工业企业本身有个全面的正确的了解和认识，掌握它的内在本质规律。

### 第一节 社会主义工业企业及其特征

#### 一、社会主义工业企业

社会主义工业企业是以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为基础，应用现代生产技术，独立地或相对独立地从事工业生产经营活动的经济实体。它是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是具有一定权力和义务的法人。

这一概念主要包括以下四点含义。

(1)企业的生产资料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它同生产资料资本家私有制的资本主义企业有着根本的区别。当前我国工业企业生产资料公有制形式有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两种，两者都是社会主义性质的所有制。

(2)它是建立在现代生产技术基础上的社会化大生产。它同手工业生产有着根本的区别。在手工业生产条件下劳动者使用的是简单的手工工具，人力是生产的主要动力。现代工业企业广泛使用电力、蒸汽等动力和以机器形态出现的生产工具，包括工具机、动力机、起重运输机、各种仪器仪表等。

(3)它是从事工业生产经营活动的。它同农业企业、商业企业、金融企业、交通运输企业等是有区别的。

(4)它是社会主义经济中具有法人地位的独立的或相对独立

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是国民经济的基本单位。它在国家计划指导下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实行独立经济核算，以自己的产品销售收入、工业性劳务收入抵偿支出，谋求盈利，具有相对独立的经济利益。它同国家政权机关的行政组织，同学校、医院等事业单位是有区别的。

## 二、社会主义工业企业的特征

社会主义工业企业的主要特征如下。

### 1. 广泛采用现代生产技术进行社会化大生产

工业企业是一个历史的概念，它是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水平的产物，是随着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产生和发展而产生和发展的。它的起源可追溯到古代自然经济条件下产生的手工业，现代工业企业就是从古老的手工业发展而来的。但是，在资本主义社会以前，还没有严格意义上的企业，初期的手工业仅是一种农民副业性质的家庭手工业。在生产技术进步的推动下，随着社会分工和商品经济的发展，手工业从农业中分离出来，才出现了独立的手工业，进而又发展成为具有资本主义简单协作关系的手工作坊和工场手工业。手工业工场已具备了较大规模，开始分工作业，实际上已有了企业雏形。产业革命后，由于大规模采用机器生产，工场手工业逐步发展到现代资本主义机器大工业，真正意义上的企业至此才算诞生。

工业企业的生产技术特征具体表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1) 拥有比较复杂的技术装备，并系统化地将科学技术应用于生产。在手工业生产条件下，生产工具是手工工具，比较简陋，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在很大程度上要取决于工人的技能和体力。现代工业企业拥有的则是比较复杂的技术装备，劳动者广泛地运用机器和机器系列进行生产。劳动者的技能、经验和体力对生产仍然具有重要意义，但是机器设备具有其自身运转规律，劳动者进行生产时不能不受其支配。同时，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人们在生产中往

往需要采用物理的、化学的、生物的等多种综合技术，科学技术在生产中的作用越来越显著。在现代工业企业中，无论是产品的设计、工艺规程的制定、操作方法的选择、生产过程的组织等等都必须系统地运用科学知识来解决。人们对自然科学规律认识得越深入、越全面，就越能充分发挥自己的主观能动作用，更有效地使用现代技术装备和技术方法，合理地组织生产，促进生产的发展。

(2) 生产过程社会化，劳动分工细密，协作关系严密而又复杂。在现代工业企业中，整个生产过程不仅分成许多不同的工艺阶段，而且还划分为许多产品不同部分的专门加工过程。每个工艺阶段和专门加工过程，又细分为很多工序，采用着不同的机器设备，有许多不同工种的工人、工程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在一起从事生产劳动。任何一种产品都是整个企业成百人、成千入甚至上万人共同劳动的成果。企业的生产活动，就是在这样广泛、细致分工的基础上协调进行的，它是高度社会化的集体劳动。

细密的社会分工，必然要求严密的劳动协作。分工的复杂化，也必然导致协作关系的严密性和复杂性，而且这种协作关系的形成主要是由所使用的机器体系所决定的。在现代工业企业里，只有根据机器体系的要求，合理地进行分工和组织协作，才能使生产过程的各个部分、各道工序以至每个人的活动，都能同机器的运转协调一致，才能使企业生产顺利进行。

另外，随着生产专业化和社会化的发展，企业间的分工协作关系也日益广泛和密切。任何一个企业如果缺乏与其他企业的经济技术联系，生产也是难以顺利进行的。

(3) 生产过程具有高度的比例性和连续性。在手工业企业中，由于分工协作比较简单，生产的机械化和自动化程度低，生产过程的比例性和连续性还没有体现出来。在现代工业企业中，生产过程各个环节之间的联系，主要表现为各种机器设备之间的联系。各种机器设备之间在生产能力上要相互协调，要有严格的比例性。也就

是说，企业所采用的各种机器设备是根据工业产品生产工艺的要求，按照一定的比例配置的，其中任何一台设备发生故障，都会使整个生产过程的节奏遭到破坏，造成生产中断。由此可见，比例性和连续性是现代工业企业生产的客观要求。随着机械化和自动化程度的日益提高，以及流水生产等先进生产组织形式的广泛采用，生产过程的比例性和连续性的要求越来越高。

(4)企业生产具有广泛的密切的外部联系，要求企业必须具有较强的环境适应性。

科学技术的不断进步，不仅推动了企业内部的分工协作，也促进了工业企业之间的分工协作。在现代化生产的基础上，不仅某些同类型产品或某一种产品，可以独立地成为一个企业的生产对象，专门由一个企业来生产，而且产品的某一种零件、部件，或者某一工艺阶段，也可以独立地成为一个企业的生产对象，专门由一个企业来生产。总之，整个工业生产可以按照各种不同的分工方式，建立起许多专业化的企业，分别担任各种初级产品、中间产品和最终产品的生产。这就使企业之间产生了广泛密切的联系。

专业化程度越高，企业间分工越细，联系也就越加广泛密切。一个企业既是大量工业品的生产者，又是大量物质资料的消费者。每一个企业都要用自己的产品或工业性劳务为其他企业服务，同时也接受其他企业的服务。随着生产社会化的发展，工业企业同农业、商业、交通运输业等部门的联系会更加广泛和密切。没有这种企业间的广泛联系，工业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是无法正常开展的。

具有较强的环境适应性也是现代工业企业生产发展的客观要求。在科学技术飞速发展、市场需求复杂多变的情况下，企业要生存、要发展，就必须提高其对环境的适应性。一个企业有了这种适应性，就可以随着市场需求的变化，及时地吸取科学技术成果，灵活地调整生产过程，改变原来的生产方式，不断地提供新的产品。否则，就会因为产品滞销而被迫停产，甚至会使企业随着产品的陈

旧落后而被淘汰。

以上是从生产技术方面看现代工业企业所具有的主要特征，它说明现代工业企业生产同手工业生产有着根本的区别。因此，要管理好现代工业企业，绝不能采用小生产的管理办法，必须根据现代工业企业的生产特征，按照它的内在客观规律进行管理。

### 2. 它是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

社会主义经济是市场经济，社会主义工业企业要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这就是说，企业不仅要在国家宏观调控下，根据市场需要组织产品生产，而且还要通过市场交换实现从产品的生产者到产品的消费者的转移，并取得盈利。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价值规律对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具有重要的调节作用。价值规律决定了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要由社会必要劳动量来衡量和检验，包括企业生产产品所支出的劳动消耗和产品是否符合社会需求等情况。只有当企业生产产品的个别劳动消耗量低于社会必要劳动量，并得到社会承认时，才能获得盈利；当企业个别劳动消耗量超过社会必要劳动量，产品得不到社会承认时，就会被淘汰。价值规律的这种作用能促使企业提高效率，节约劳动消耗，实行灵活经营，从而可以灵敏地适应复杂多变的市场需求。为此，进行企业管理必须具有市场经济观念，按价值规律办事，实行生产经营型管理。

### 3. 它是具有一定权力和义务的经济法人

所谓经济法人，是指按照法定程序设立，有一定的组织机构（包括场所和独立支配的财产）并能以自己的名义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社会经济组织。法人是经济合同的主体，合同双方必须具有法人资格，其签订的合同才有法律效力。社会主义工业企业依照法律规定程序设立，经过政府主管部门批准，注册登记，领取营业执照，便具有经济法人资格。企业的主要行政负责人是法人单位的法人代表

企业在取得经济法人的资格后，享有以下权利和义务。

(1)生产经营活动必须严格遵守各项经济法令和法规，以合法的手段取得正当的经济利益。

(2)企业正当的经营活动和合法的权益受到法律的保护。

(3)依法履行其应尽的义务。

企业只有作为真正的具有一定权利和义务的法人，才能依法正确处理各种复杂的经济关系，保护其合法的利益，推动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

#### 4. 它实行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

这一特征，是社会主义企业区别于资本主义企业的本质特征。

资本主义企业，是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其生产资料和产品完全归资本家私人所有，由资本家支配。社会主义企业，是以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为基础的，不论全民所有制还是集体所有制，都是社会主义公有制。它们的全部生产资料和产品，包括机器设备、厂房、建筑物、原材料等等都是全体劳动人民所有的或部分劳动人民集体所有的公有财产。正是由于生产资料所有制的不同，决定着社会主义工业企业同资本主义工业企业有以下几方面的根本不同。

(1)经营目的不同。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私人占有，决定了资本主义工业企业生产的唯一目的是获取剩余价值，以最少的投资获得尽可能大的利润。社会主义工业企业生产的根本目的，是为了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需要。虽然企业也要求增加盈利，但盈利是为了进一步扩大社会主义生产，更好地满足人民的需要。

(2)职工地位不同。在资本主义工业企业中，工人是资本家的雇佣者，在资本家监督下出卖自己的劳动力，为资本家创造剩余价值。企业所有者资本家与工人的关系是雇佣与被雇佣，剥削与被剥削的关系。第二次世界大战后，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和资本主义社

会矛盾的加深，垄断资产阶级采取种种措施，以缓和阶级矛盾。如在资本所有权上，实行所谓“资本民主化”，以广泛发行小额股票，扩散股权来掩盖资本主义剥削的实质，实际上，这根本不可能改变工人阶级被剥削的地位。在经济管理上采取“管理民主化”缩短工人劳动日造成资本主义剥削已变得“温和”的假象。“管理民主化”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缓和劳资关系，调动工人的积极性，提高劳动生产率，使资本家获得更多的剩余价值，实际上更是更隐蔽的剥削手段。而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劳动人民是生产资料的主人，是国家、社会和企业的主人，他们以主人翁的姿态为社会和自己的利益自觉地进行劳动，他们既是生产者，又是管理者，人们之间的关系是平等互助合作的关系。因此，在社会主义工业企业中，要进一步健全民主管理制度，保证广大职工及其代表参加企业民主管理的权利。

(3)分配原则不同。在资本主义企业中工人出卖劳动力为资本家劳动，从资本家那儿领取工资。而工资仅是劳动力的价值或价格，只是工人创造的价值的一部分，工人所创造的剩余价值则被资本家无偿占有了。在社会主义企业中，全部收益归劳动者所有。企业的收益，一部分根据按劳分配原则，以货币形态分配给劳动者个人，另一部分以税金和利润形式交给国家、企业集体，由国家和企业按照广大劳动者的利益，有计划地用于社会主义建设，扩大社会主义生产发展社会主义科学、文化、教育、卫生以及各种集体福利事业，不断提高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

只有掌握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的特征，严格区分社会主义企业同资本主义企业的不同社会性质，才能坚持社会主义方向，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管理好社会主义企业。

## 第二节 社会主义工业企业的类型

按不同标志对工业企业进行分类，目的是为了便于分类指导，分类统计，并且根据不同企业的特点组织生产和进行经营管理。

我国社会主义工业企业大致可按以下几种不同标志进行分类。

### 一、按所有制形式分类

按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社会主义工业企业可分为全民所有制企业和集体所有制企业。

#### 1. 全民所有制企业

全民所有制企业又称国有企业，其生产资料归全体劳动人民所有，是我国工业企业的基本形式之一，它在整个国民经济中占主导地位。全民所有制企业目前采取国家所有制形式，企业作为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只享有经营权。

#### 2. 集体所有制企业

集体所有制企业即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企业，其生产资料归本企业劳动者共同所有、共同支配，它的经济收入也归该企业的劳动者所有，为该企业的劳动者服务。集体所有制企业在国家计划指导下和国家法律允许的范围内，有完全的经营自主权。

### 二、按生产力各要素所占的比重分类

根据生产力各要素所占的比重，可将我国的工业企业划分为劳动密集型企业、技术密集型和知识密集型企业。

#### 1. 劳动密集型企业

劳动密集型企业是指技术装备程度比较低，用人较多，产品成本中活劳动消耗所占比重较大的企业。在劳动密集型企业中，单位劳动力占用的固定资产少，活劳动占成本的比重大，资金有机构成低。

## 2. 技术密集型企业

技术密集型企业，又称资金密集型企业，即需要较多投资，需要较高级别的技术装备和较少人员的企业。它同劳动密集型企业相比，一般劳动生产率较高，物资消耗较少，单位产品成本较低，竞争力较强。但它要求拥有雄厚的资金，先进的技术装备，大量的技术人才和相应配套的服务设施等，否则就难以发挥优势。

## 3. 知识密集型企业

知识密集型企业是指综合运用先进的科学技术成就的企业。它一般拥有较多的中级以上技术人员，需要花费较多的科研时间和产品开发费用，能生产高精尖产品。

## 三、按企业规模分类

社会主义工业企业按其生产规模可分为大型工业企业、中型工业企业和小型工业企业三类。工业企业的生产规模主要体现在企业的生产能力和固定资产原值两个方面。因此，这两个方面的差别也就成为划分企业生产规模的主要标准。其中，产品的生产能力（一般为一年内生产的合格产品数量）是划分企业生产规模的最主要的标准。例如，钢铁联合企业，年生产能力在 100 万吨及其以上的为大型企业，10 万吨到 100 万吨之间的为中型企业，10 万吨以下的为小型企业。凡是产品品种繁多的企业，一般都按固定资产原值划分企业规模。例如，一般通用设备制造厂，固定资产原值在 3000 万元及其以上的企业为大型企业，800 万元到 3000 万元之间的为中型企业，800 万元以下的为小型企业。也有少数行业、企业的生产规模是按装机容量和设备数量来划分的。例如，棉纱厂纱锭在 10 万个及其以上的为大型企业，5 万个到 10 万个之间的为中型企业，5 万个以下的为小型企业。

## 四、按企业组织结构类型分类

社会主义工业企业为了合理组织生产力，提高经济效益，更好地处理企业内部的分工协作和经济利益关系，根据生产技术特点

和生产力发展程度，常常采取不同的组织结构形式。大体可以分为以下几种类型。

### 1. 工厂

工厂，又叫单厂工业企业。所谓单厂工业企业，即一个工厂就是一个企业。这种形式的企业，一般是由在生产技术上有密切联系的若干生产车间（工段、班组），一些服务单位（如供应蒸汽、工具、机修等单位）和管理部门所组成。它实行全厂统一经营，统一核算，自负盈亏，统一地处理对外经济联系事务。

### 2. 总厂或工业公司

总厂或工业公司，又叫多厂性工业企业，是指一个企业是由许多工厂组成的。它是按照专业化协作和经济合理的原则，把许多生产技术上或经营业务上有密切联系的工厂组织在一起。它是企业性工业公司，其组成的各个工厂（分厂）在生产经营上按统一计划进行，在经济上统一核算盈亏，在法律上统一为一个“法人”单位。

多厂性工业企业所属的工厂，如果不是自负盈亏，则只能视作该公司所属的生产单位而已，不能算作企业。如果公司的下属工厂都是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则应将它们分别作为独立的企业看待。

按照一定的原则把分散的企业组成多厂性工业企业，是科学技术进步和社会化大生产发展的客观要求，具有很大的优越性。列宁指出：“在分散的企业联合为一个辛迪加时，就能大大节省。这是经济学告诉我们的，也是一切辛迪加、卡特尔、托拉斯的例子说明了的。”<sup>①</sup>多厂性工业企业的优越性在于：它能科学地进行分工协作，更合理地组织生产力，生产效率高，节约人力、物力和财力，能及时应用新的科学技术成果，不断提高生产技术水平，发展新产品。所以它是现代工业企业的重要组织形式。但是，组织多厂性工

业企业也是有条件的，被组织在一起的工厂，它们在技术上或经济上是有联系的，是自愿的。公司要有一个精明干练的组织机构，能把公司产供销、人财物统管起来。公司、各分厂的经济利益能得到合理的确认。

### 第三节 社会主义工业企业的经营机制

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中心环节是增强企业活力，特别是增强全民所有制的大、中型企业的活力。增强企业活力的关键是转换企业经营机制。为了转换企业经营机制，把企业推向市场，增强它们的活力，提高它们的素质，1992年7月国务院发布了《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以下简称《条例》。

#### 一、企业经营机制的概念

机制一词最早来自希腊文，是机器的意译，意指机器、机械、机构，即人们为了达到预期目的而制造和使用的工具或手段。后来，生物学和医学引用了“机制”一词，出现了生物机制，指生物有机体的内在活动方式，包括组成生物机体的各个器官如何有机地结合在一起，它们在各种变化过程中协调地发挥机能的物理、化学性质变化，以及各种器官之间的有机联系。“机制”一词被广泛运用于社会领域，特别是社会经济领域，如经济机制、市场机制、竞争机制、价格机制等。企业经营机制是指企业有机体内各组成部分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相互影响，从而推动企业生存和发展的过程和运行方式。

#### 二、转换企业经营机制的目标

《条例》明确指出：“企业转换经营机制的目标是使企业适应市场的要求，成为依法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商品生产和经营单位，成为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企业法人。”

### 1. 自主经营

就是企业作为一个独立的经济实体，对于国家授予其经营管理的那部分财产享有占有、使用和依法处置的权利。企业在国家宏观调控指导下，根据市场情况自主地对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作出决策，自主参与市场竞争，接受市场的检验，实现优胜劣汰。为了实现这一转变，企业的经营决策要从面向政府转为面向市场，建立适应市场变化的决策机制。除了必须保留的国家指令性计划之外，企业生产什么，生产多少，要根据市场要求来决定，而不是消极地等待政府部门下达计划，更不是盲目地搞几年甚至几十年一贯制的产品生产。企业的生产经营要从等、靠、要转为投入市场竞争，建立适应市场竞争的动力机制。企业的投入、产出、销售、分配等内部运行的每一个环节，都必须立足于市场竞争，依靠自身的竞争能力求生存，求发展。企业自主经营是转换企业经营机制的基础，是实现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前提条件。

### 2. 自负盈亏

这是指企业对其自主经营条件下的经营后果独立地拥有相应权益和承担相应责任的行为。自负盈亏是转换企业经营机制的重要内容，是由其作为“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企业法人”地位所决定的。

过去，国有企业难以实现自负盈亏，或者只负盈不负亏，其原因有两点：一是企业不能自主经营，让其自负盈亏是不公平的，也是不可能的；二是让企业自负盈亏，还是让国家承担盈亏责任？如果让企业自负盈亏，那么企业用什么自负盈亏等问题不明确。对此，《条例》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即企业运用国家授权其经营管理的资产进行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的盈利，由企业依法取得其应得的收益；企业因经营管理不善造成的经营性亏损，由企业用国家授权其经营的资产为最高限额承担民事责任，国家只承担有限责任。厂长对企业盈亏负有相应责任；职工按照企业内部经济责任制对企业

盈亏也负有相应责任。但是，国有企业要真正实现自负盈亏还有一个过程，还有许多工作要做。

### 3. 自我发展

是指企业通过自我积累、自我改造不断增强实力，表现为企业不断进行资本积累，不断增加生产性投资，扩大生产规模，推进技术进步。为了实现这一转变，企业除了积极参加国内、国际竞争，把市场竞争变为企业发展的强大动力外，还要做到以下两点。

(1) 建立能持续调动职工积极性的激励机制。企业活力的源泉在于脑力劳动者和体力劳动者的积极性、智慧和创造力。只有建立起企业内部的激励机制，把职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最大限度地调动起来，千方百计在企业内造就一种催人奋进、激励职工为企业尽职尽责、努力工作的环境，才能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促进企业的发展。

(2) 建立适应社会化大生产要求的科技进步机制。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科技进步是企业发展的先导。只有顺应世界新技术革命发展潮流，使企业能最迅速、最大限度地吸收和转化先进科技成果，才能推动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和企业的发展，才能保证企业在市场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

### 4. 自我约束

这是指企业自身具有自我行为调节制约机制。它包括两方面含义：一是指企业在市场竞争中能够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依据有关法规来保护和规范自己的经营活动。二是指企业能够正确处理国家、企业和职工之间的关系，克服企业短期行为，注重企业的生存与发展。

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是一个完整的、有着内在联系的统一体。自主经营是关键，是前提，是实现自负盈亏和自我发展的保障。企业自负盈亏是自主经营的结果，企业有了自主经营的权利，必然要求对经营后果负责。企业承担了自负盈亏责

任 对自主经营的权利也就更加珍惜 更好地运用。自我发展、自我约束是自主经营的综合体现，同时又受自负盈亏的制约。只有盈利的企业，才能把自己的盈利化为自我积累的资金而实现自我发展，而亏损的企业则要承担相应的责任。

### 三、转换企业经营机制的原则

转换企业经营机制必须遵循下列原则。

(1)坚持党的基本路线。

(2)坚持政企职责分开，保障国家对企业财产的所有权，实现企业财产保值、增值 落实企业的经营权。

(3)坚持责、权、利相统一 正确处理国家和企业、企业和职工的关系，贯彻按劳分配原则，把职工的劳动所得与劳动成果联系起来。

(4)发挥中国共产党的基层组织在企业中的政治核心作用，坚持和完善厂长(经理)负责制 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

(5)坚持深化企业改革与推进企业技术进步、强化企业管理相结合。

(6)坚持在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的同时，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建设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守纪律的职工队伍。

### 四、企业经营权和自负盈亏的责任

#### 1.企业经营权

企业经营权是指企业由国家授予其经营管理的财产享有占有、使用和依法处分的权利。落实企业经营自主权是转换企业经营机制的前提条件，为此《条例》明确规定了企业享有以下 14 项经营自主权。

(1)企业享有生产经营决策权。企业根据国家宏观计划指导和市场需要，自主作出生产经营决策，生产产品和为社会提供服务。

企业可以自主决定在本行业内或者跨行业调整生产经营范围，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的，政府有关部门应给予支持，工商

行政管理部门应予办理变更经营范围的登记手续。

国家可以根据需要，有权向企业下达指令性计划；企业执行指令性计划，有权要求在政府有关部门的组织下与需方企业签订合同；也可以根据国家规定，要求与政府指定的单位签订国家订货合同。需方企业或者政府指定的单位不签订合同的，企业可以不安排生产。

企业对缺乏应当由国家计划保证的能源、主要物资供应和运输条件的指令性计划，可以根据自身承受能力和市场变化，要求调整。计划下达部门不予调整的，企业可以不执行。

除国务院和省级政府计划部门直接下达的，或者授权有关部门下达的指令性计划外，企业有权拒绝任何部门下达的指令性计划。

(2)企业享有产品、劳务定价权。企业生产的日用工业消费品，除国务院物价部门和省级政府物价部门管理价格的个别产品外，一般由企业自主定价。

企业提供的加工、维修、技术协作等劳务，由企业自主定价。

法律对产品、劳务定价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企业享有产品销售权。企业可以在全国范围内自主销售本企业生产的指令性计划以外的产品，任何部门和地方政府不得对其采取封锁、限制和其他歧视性措施。

企业根据指令性计划生产的产品，应当按照计划规定的范围销售。需方企业或者政府指定的单位不履行合同的，企业有权停止生产，并向政府或者政府有关部门申诉，要求协调解决，也可以依照有关合同法规规定，向人民法院起诉，追究需方企业或者政府指定的单位的违约责任；已经生产的产品，企业可以自行销售。企业在完成指令性计划的产品生产任务后，超产部分可以自行销售。

企业生产由国家规定的特定单位收购的产品，有权要求与政

府指定的收购单位签订合同。收购单位不按照合同收购的，企业可以向政府或者政府有关部门申诉，要求协调解决，也可以依照有关合同规定，向人民法院起诉，追究收购单位的违约责任；已经按照合同生产的产品，收购单位不按照合同收购的，企业可以自行销售。法律另有规定或者国家明令禁止在市场上销售的产品除外。

(4)企业享有物资采购权。企业对指令性计划供应的物资，有权要求与生产企业或者其他供货方签订合同。对指令性计划以外所需的物资，企业可以自行选择供货单位、供货形式、供货品种和数量，自主签订订货合同，并可以自主进行物资调剂。

企业有权拒绝执行任何部门和地方政府以任何方式为企业指定指令性计划以外的供货单位和供货渠道。

(5)企业享有进出口权。企业可以在全国范围内自行选择外贸代理企业从事进出口业务，并有权参与同外商的谈判。

企业根据国家外汇管理的有关规定，自主使用留成外汇和进行外汇调剂。任何部门和单位不得平调和截留企业的留成外汇；不得截留企业有偿上交外汇后应当返还的人民币。

企业根据国家规定，可以在境外承揽工程、进行技术合作或者提供其他劳务。

企业根据国家规定，可以进口自用的设备和物资。具备条件的企业，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依法享有进出口经营权，任何部门和单位不得截留。有进出口经营权的企业，在获得进出口配额、许可证等方面享有与外贸企业同等的待遇。

有进出口经营权的企业，有权根据业务需要确定本企业经常出入境的业务人员名额，报政府主管部门批准。政府有关部门对企业经常出入境人员的出入境，实行一次性审批、一年内多次有效的办法。有进出口经营权的企业，经国务院授权，可以自行审批出境人员或者邀请境外有关人员来华从事商务活动，报外事部门直接办理出入境手续。

企业可以根据开展对外业务的实际需要，自主使用自有外汇安排业务人员出境。

(6) 企业享有投资决策权。企业依照法律和国务院有关规定，有权以留用资金、实物、土地使用权、工业产权和非专利技术 etc 向国内各地区、各行业的企业、事业单位投资，购买和持有其他企业的股份。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企业可以向境外投资或者在境外开办企业。

企业遵照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地区发展规划，以留用资金和自行筹措的资金从事生产性建设。能够自行解决建设和生产条件的，由企业自主决定立项，报政府有关部门备案并接受监督。政府有关部门应当根据登记注册的会计师事务所或者审计事务所的验资证明 出具认可企业自行立项的文件。经土地管理、城市规划、城市建设、环境保护等部门依法办理有关手续后，企业自主决定开工。

企业从事生产性建设，不能自行解决建设资金和生产条件而需要政府投资的，报政府有关部门批准。需要银行贷款或者向社会发行债券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报政府有关部门会同银行审批或者由银行审批。需要使用境外贷款的，报政府有关部门审批。

企业遵照国家产业政策，以留利安排生产性建设项目或者补充流动资金的，经企业申请，税务部门批准，可以退还企业再投资部分已缴纳所得税的 40% 税款。

企业根据其经济效益和承受能力，可以增提新产品开发基金，报财政部门备案。按照国家统一制定的有关固定资产折旧的规定，企业有权选择具体的折旧办法，确定加速折旧的幅度。

(7) 企业享有留用资金支配权。企业在保证实现企业财产保值、增值的前提下，有权自主确定税后留用利润中各项基金的比例和用途，报政府有关部门备案。

企业可以将生产发展基金用于购买固定资产、进行技术改造、